



与法相关与情相伴，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的22年

“老前辈”曾军：1年手抄12本法律条文

文、图：今日女报/凤网记者 欧阳婷

今年43岁的曾军是娄底市新化县的一名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，也是新化县天骄法律服务所主任。因为一股子“吃得苦、霸得蛮、耐得烦”的倔劲儿，大家都喜欢称他“老前辈”！

说起“老前辈”曾军，可以说一辈子与“法律”息息相关。1997年，法学专业毕业的他为了打破“理论盲区”，用1年时间手抄12本法律条文，将枯燥的专业知识牢记于心，并实际运用于各类纠纷案件，最终赢得了群众的信任。

取信于人，曾军有着怎样的好办法？近日，今日女报/凤网记者就来到娄底市新化县，听听“老前辈”的故事。

手抄12本法律条文：涨知识，平浮躁

回顾曾军的执业故事，还得从1997年说起。

1997年，作为一名刚毕业的法学学生，曾军选择成为一名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。入行的第一年，他大多数时间都是跟在老师身后学习。曾军诚恳好学的态度让老师印象深刻，于是给了他不少单独办案的机

会。

“选择专业的那一刻开始，法律于我而言，就特别神圣。”曾军说，最初他办案缺乏经验，不懂如何更巧妙地运用法律条文维护当事人的权益。于是，他开始采取“动静结合”的学习模式——一方面，经常与从事法律工作的朋友聚会探讨，吸取别人

的宝贵经验；另一方面，加强自身学习，每天手抄法律条文，平复内心的浮躁。

就这样，曾军花了一年时间，手抄了12本法律条文，“以往需要翻阅书籍来论证法律观点，如今只需要闭目回忆，这些内容就会像电影剧情一样浮现在眼前”。

组织三方谈判，化解上访风波

说起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的职责，曾军认为，不仅要向前来求助的当事人提供法律服务，同时也要配合当地政府，维护社会稳定。

2016年，曾经有一名当事人带着20多名村民找到曾军，希望他能够提供法律服务。经了解，原来这些村民都是新化县炉观镇青岗村人，由于怀疑村委会“贪污”了他们的征地拆迁款，于是多次集结，前往镇政府、县信访局、高速公路指挥部等相关部门上访。

“我当时的想法就是，一定不能让村民们聚众闹事。”曾军说，尽管知道这样的案子很麻烦，但他并没有拒绝，而是详细地向村民们了解情况，希望化解纠纷。

10天时间，曾军多次奔赴青岗村，听取大家的意见。最终，他发现引发纠纷的关键问题在于村委会没有公布一笔征地款



6月12日，曾军（中）正为当事人提供法律帮助。

的详情。

于是，曾军首先安抚村民，制止了大家聚众上访的行为。然后，他在20名村民中选出5名代表，再前往青岗村村委会与村干部进行调解。

“最初村干部也以为我是带人来闹事的。”曾军说，多次被“扫地出门”的他没有放弃。为了取得负责征地拆迁款项的领导信

任，他多次前往镇政府，锲而不舍地约对方见面。最终，他争取到一个“三方谈判”的机会——镇政府负责人、村委会干部和5名村民代表当面进行了沟通调解。

听取村民意见后，镇政府立即指派专员到青岗村进行调查。最终，三方代表在曾军的组织下合理协商，平稳解决了这起上访事件。



遗憾却不后悔：父亲去世，他在出庭

“各行各业的人都有身不由己的时候。”从法律萌新到“老前辈”，曾军付出了22年，尝尽酸甜苦辣——而始终忘不了的是，依旧是2014年的一起案件。

2014年10月，一起百万债权纠纷案的当事人找到曾军，希望他能为自己追回欠款。经过近一个月的调查，曾军向法院提起诉讼，而法院也定于当年12月2日开庭审理。

可偏偏就在开庭前一天，曾军接到了妻子的电话——父亲病重去世。

曾军立即赶到医院，将父亲的遗体接回老家。但记挂着第二天的开庭，曾军按捺住悲痛，向原告方说明情况，希望推迟开庭。然而，由于这笔百万债权对原告当事人带来了较大的负面影响，他希望尽早开庭结案。

一边是父亲的葬礼，一边是原告的权益——曾军思考了很久，最终决定如期上庭。

好在，家人的支持暂时平

复了曾军内心翻腾的愧疚，“开庭当天，我脱下孝服开车到了县人民法院，花了半天时间打赢官司，然后又在车上换上孝服，赶往乡下老家……”

或许正是秉承着一份对职业的执着，曾军于2016年获得“全省基层法律服务工作先进个人”称号，他带领的天骄法律服务所也多次获得县、市、省级优秀法律服务所和先进单位。如今，该所的业务量逐年递增，2018年，该所办理诉讼案件280余件，调解案件140余件，代写法律文书300余份，被辖区内群众称赞为“良心法律服务所”。



扫一扫，分享好经验

吞服63根“毒香肠”，怀化“带货”男子差点丢命

文、图：今日女报/凤网记者 李诗韵 通讯员 朱红梅

40岁的怀化籍男子龙涛（化名）为还赌债，在网上联系到了一件“带货”的差事——在缅甸吞食了63颗装有毒品的“香肠”，乘坐飞机回广州，再转乘高铁到长沙南，就能收到上线给出的12000元报酬。不过，就在他下高铁的时候，被长沙铁路公安民警抓获。6月25日，长沙铁路公安处通报了该起案件。

6月8日，长沙铁路公安处长沙火车南站派出所接到情况通报，一趟广州南开往长沙南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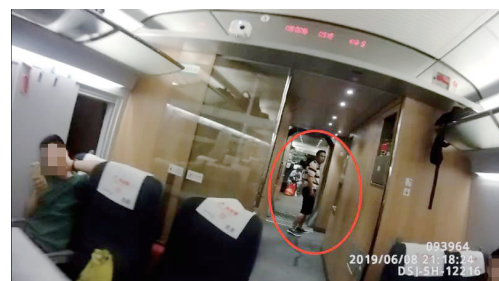
站的高铁上，有一名男子疑似体内藏毒。该所值班所长袁坚立即带领民警，在该趟列车上将龙涛查获。

经初步审查，龙涛承认自己吞食了毒品。然而，当民警刚刚将其带到长沙市第八医院时，龙涛却突然昏迷不醒，只得转往湖南省人民医院抢救。经X光检查，发现龙涛体内有大量可疑固体柱状物品。

该院医生介绍，龙涛符合体内毒品破裂的症状。经抢救并通过近8天的“排毒”，龙涛先后10多次从体内排出61颗用透

明胶包裹缠绕的“香肠”。经技术鉴定，这些“香肠”包裹的系毒品海洛因，净重294.54克。

之后龙涛供述，因自幼家境贫寒，他曾在广州打工，月入8000余元。2018年因迷恋网络赌博，欠债10余万元。为偿还赌债，他在网上某贴吧，看到一则招聘送货员的信息，送一次货有一万元左右的报酬。随后，通过微信号联系上了对方，并按照对方的要求，经昆明到达缅甸。到了缅甸后，他才得知所谓的送货，即按照对方要求，将用透明胶包裹的毒品，吞入体内运到



监控视频中，龙涛正打算下高铁。

长沙，报酬是12000元。

6月7日，龙涛花了7个小时，强行吞食了毒贩交给他的63粒用透明胶包裹好的圆柱颗粒状毒品，于次日早上乘坐飞机回到

广州，再转乘高铁前往长沙南。最终，龙涛只排出61颗毒品，在体内破了2颗。

龙涛说，在吞下毒品到被抓获的近20多个小时内，因怕中途排泄出毒品，又怕毒品在体内破裂，他几乎禁水禁食，并且尽量减少活动，特别煎熬，“要不是被警察抓了，可能命都没了”。目前，龙涛因涉嫌运输毒品已被刑事拘留。